附件

XXXX项目申报书

（通用模板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项目名称： |  |  |
|  | 申报单位： |  |  |
|  | 法人代表： |  |  |
|  | 联 系 人： |  |  |
|  | 联系电话： |  |  |
|  | 填报日期：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成都市温江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制 |

目 录

1.申报单位承诺书

2.XXX储备项目实施方案

3.绩效目标表

 4.附录

（1）实施主体资格证明

（2）实施主体筹资能力证明

（3）建设地址证明

（4）其他影响项目实施的资料

申报单位承诺书

郑重承诺：

我单位自愿申请实施 项目，本申报书所提交的资料和相关证明材料均真实、准确、合法，如有不实之处，愿负相应的法律责任，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。

特此承诺。

法人代表签名：

单位签章：

年　月　日

XXX储备项目实施方案

1. 基本情况

（一）县域相关产业摸底情况。包含县域农资、农产品、日用品经营等相关产业基本情况，经营服务设施、覆盖率、基本功能及区域发展存在的问题或短板。

（二）实施具体类型项目所具备的条件。如获得县、镇、村的支持情况，县域经营服务设施、覆盖率、基本功能等现有资源情况，前期工作情况、存在的短板问题等。

（三）项目拟承担单位基本条件。包括项目单位的法人性质和管理体制，人员数量及技术水平，已拥有的建筑设施、配套仪器设备以及用地情况（租用土地及期限），开展工作成效与存在问题，与相关农业科研单位开展的合作，近几年承担建设的农业建设项目实施情况，近几年年度工作运行费用的结构和总量。

二、项目建设内容

要逐项列明各项建设内容及相应规模（分类量化）。

三、项目建设目标

（一）业务能力指标。包含数量和质量指标。如建设任务、服务能力、服务功能、建设标准等指标。

（二）经营效益指标。如营业收入、营业收入增长率、实现统一采购率等指标。

（三）社会效益指标。如带动农民或城乡居民数量、带动就业增长情况、吸纳社员情况、开展社会化服务面积等指标。

（四）满意度指标。如实施区域群众满意率等指标。

四、项目资金概算

依据建设内容及有关建设标准或规范，分类详细估算项目固定资产投资并汇总。

五、项目进度计划

六、项目组织管理与运行

主要包括项目建设期组织管理机构与职能，项目建成后组织管理机构与职能、运行管理模式与运行机制、人员配置等；同时要对运行费用进行分析，估算项目建成后维持项目正常运行的成本费用，并提出解决所需费用的合理方式方法。

七、项目前期工作落实情况

用地、规划、环保等要件落实情况。

绩效目标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二级指标** | **三级指标** | **指标性质** | **项目目标** | **度量单位** | **指标权重（%）** | **备注** |
| 数量指标 | 建设任务 | 定量 |  |  |  |  |
|  | 定量 |  |  |  |  |
|  | 定量 |  |  |  |  |
|  | 定量 |  |  |  |  |
| 质量指标 | 服务能力指标 | 定性/定量 |  |  |  |  |
| 服务功能指标 | 定量 |  |  |  |  |
| 建设标准指标 | 定性/定量 |  |  |  |  |
| 时效指标 | 项目建设时限 | 定量 |  |  |  |  |
| 资金到位时限 | 定量 |  |  |  |  |
| 经济效益指标 | 实施主体营业收入 | 定量 |  |  |  |  |
| 营业收入增长率 | 定量 |  |  |  |  |
| 实现统一采购率 | 定量 |  |  |  |  |
| …… | 定量 |  |  |  |  |
| 社会效益指标 | 带动农民或城乡居民数量 | 定量 |  |  |  |  |
| 带动就业增长情况 | 定量 |  |  |  |  |
| 农民社员（城镇居民）占成员总数比例 | 定量 |  |  |  |  |
| 新组建基层社当年实现营收 | 定量 |  |  |  |  |
| …… |  |  |  |  |  |
|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实施区域群众满意率 | 定量 |  |  |  |  |
| 经济成本指标 | 不超过成本 | 定量 |  |  |  |  |

注：具体三级指标可按照建设要求和绩效要求，并结合不同项目类型填写。

附 录

1.实施主体资格证明。如营业执照、中国信用等官方网站信用查询情况，供销社持股比例证明，纳入财务报表的情况说明。

2.筹资能力证明。如建设所需全部资金来源和及时足额到位证明或承诺，实施主体上一年度财务报表（资产负债表、利润表、现金流量表）。

3.建设地址证明。提供建设用地或用房等相关证明材料。

4.其他影响项目实施的资料。根据所涉及的建设内容提供：如涉及合作项目的，提供各合作方签订的合作协议（须明确各合作方权利义务、资产权属及管护责任、运营管理模式、供销合作社权益保障措施等）。涉及用地的，需提供建设用地规划许可或报请主管部门审批的预审意见等材料；用房的，需提供房屋所有权证明或10年期以上的房屋租赁协议等材料。涉及购置设施设备的，提供设施设备市场调研情况等材料。